

#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资产及财务的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 年度监事会运行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3、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

4、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

5、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2024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议案》。

8、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二、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4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九次董事会会议和五次股东大会，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等进行了监督与检查，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以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持续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尽忠职守，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客观公正、真实合理。

### 3、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因向关联方广州云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吴美容女士租赁房产以及关联方广州润尔眼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润尔眼科子公司润尔眼科药物（广州）有限公司拟委托子公司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指定的眼科疾病领域相关产品原料药及制剂的中试加工事项、公司子公司一品红制药&泽瑞医药从关联公司重庆瑞泊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泊莱医药科技”）子公司重庆瑞泊莱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泊莱制药”）采购部分原料药，用于加工生产公司在销制剂产品。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 2024 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年度审计后，相关差异金额公司做了相应审批程序。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也无损害其他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4、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执行，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5、核查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

监事会核查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认为《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 **6、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报告期内，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对监事会成员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 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 **7、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核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内控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法规要求履行披露义务，信披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未公开信息的传递、

报送、管理和使用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有效地保障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继续强化日常监督职能，重点关注和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同时，公司监事会成员将加强自身的学习，不断适应政策新形势、监管新变化，切实维护公司、员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定发展。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